

嘉兴市教育考试院关于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确认的公告

来源：嘉兴教育考试院 发布时间：2020-10-29

提示：考生应先完成网上缴费后再自行上传材料，无特殊情况不必来现场确认。

各位考生：

今年嘉兴市教育考试院报考点（网报序号前四位为：3304）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信息确认,现将相关工作要求告知如下：

1. 研招网上确认系统唯一网址

<https://yz.chsi.com.cn/wsqr/stu>

2. 工作流程

★开始

↓

①报名（研招网）

↓

②交费（研招网）

↓

③提交审核材料（研招网上确认系统，截止时间 11 月 9 日 17 时）

↓

④网上审核

↓

⑤若审核不通过，根据审核结果提示信息补充审核材料，返回③

⑥若审核通过

↓

★结束

3. 网上确认时间安排

(1) 审核材料上传时间：2020年11月4日12时至11月9日17时。

(2) 审核结果反馈查询时间：2020年11月6日起。

4. 其他

(1) 考生将相关证明材料用手机拍照后上传至研招网上确认系统，提交网上信息确认申请。

(2) 考生务必认真阅读附件1：“网上确认提交材料与要求”和附件2：“网上确认图像采集标准”，提交的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并符合标准。

(3) 审核结果说明

考生须及时登录网上确认系统查看审核结果，一般包含以下四种情况：

- ① “待审核”：表示提交确认申请尚未审核，请考生耐心等待。
- ② “待补充材料”：表示提交材料中有不符合要求的，请考生根据提示修改网上确认材料或持报考材料到现场进行报考材料审核。考生提交补充材料后，须再次登录研招网上信息确认系统查看再次审核结论。
- ③ “审核通过”：表示材料上传完整正确，完成本次考试报名，可以在规定时间内打印准考证参加考试。
- ④ “审核不通过”：表示未通过资格审核。若考生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可携带报考材料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审核。

5. 现场服务及咨询电话

考生若无法通过网络上传材料，或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请携带审核材料到现场咨询。凡研招网上确认系统中审核结果为“审核通过”的考生无需再进行现场确认。

(1) 地址：嘉兴市教育考试院一楼报名大厅（勤俭路975号）。

(2) 现场服务时间：2020年11月7日-9日（9:00-11:30,13:30-16:00）。

(3) 咨询电话：0573-82079438 82079437

附件1：网上确认提交材料与要求.docx

网上确认提交材料与要求

为便于考生提前准备确认材料，现将网上确认时考生应提交材料公布如下：

一、所有考生网上确认必须上传的材料照片及标准：

1. 本人近期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标准详见附件2）。
2. 本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
3. 本人手持身份证照（脸部无遮挡且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完整）。

以上三项材料所有考生均必须上传，特别提醒：证件照片要按照上述要求上传，严禁对照片进行修图，证件照审核未通过的考生，须到现场进行审核。

二、根据考生报考身份须上传的材料照片及标准：

以下选项由考生根据自己报考身份的实际情况如实上传材料照片：

4. 应届全日制本科毕业生须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5. 网上报名学历证书认证未通过的考生（含全日制成人大专本科毕业生）须上传教育部的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者学历认证报告（2002年以前毕业的往届生）或者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认证报告上的12位在线验证码或7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如考生由于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而导致学历认证不通过的，除上传学历认证报告或电子注册备案表的照片以外，还需上传公安部门出具的更改证明的照片。
6. 嘉兴户籍的应届非全日制成人大专、网络教育本科毕业生须上传（1）“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2）学生证（包含学号、姓名、学校名称、专业）和注册章页照片（各学期的学籍注册章必须盖注完整）。
7. 非嘉兴户籍的应届非全日制成人大专、网络教育本科毕业生须上传（1）“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2）学生证（包含学号、姓名、学校名称、专业）和注册章页照片（各学期的学籍注册章必须盖注完整）；（3）浙江政务服务网站或支付宝上打印的用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证（2020年8、9、10三个月在我市的参保证明）。
8. 嘉兴户籍未取得毕业证（2021年入学前取得）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考生须上传已取得的自考成绩证明。
9. 非嘉兴户籍未取得毕业证（2021年入学前取得）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考生须上传（1）已取得的自考成绩证明；（2）浙江政务服务网站或支付宝上打印的用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证（2020年8、9、10三个月在我市的参保证明）。
10. 嘉兴户籍的往届毕业生须上传毕业证书照片（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11. 非嘉兴户籍的往届毕业生须提供（1）毕业证书（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浙江政务服务网站或支付宝上打印的用人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凭证（2020年5—10六个月在我市的参保证明）。
11.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除上述4-11对应类别应该提交的材料外，还须上传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
12. 现役军人考生报考研究生考试还须上传“学员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等部队有效身份证件。

三、特别提醒：

考生提交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如因提供虚假材料，后期不能考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

承担。

考生提交的所有确认材料照片不小于 80K，对考生提供的无法清晰、准确辨识的照片，将置为“审核不通过”，考生须重新提交照片材料或到现场进行报考材料审核工作。

嘉兴市教育考试院

2020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2：网上确认图像采集标准.docx

- 1、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蓝色或白色背景，用于准考证照片）；
- 2、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宽高比例 3:4；
- 3、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人脸的水平转动角，倾斜角，俯仰角应在±10度之内。眼睛所在位置距离照片上边沿为图像高度的 30%-50%之间。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巴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 2/3；
- 4、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 5、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 6、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 7、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 8、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 9、请务必谨慎上传符合上述全部要求的照片，否则会影响审核。